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u Hu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1)

委任執行董事 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1) 委任執行董事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陳劍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起生效。

陳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陳先生，41歲，畢業於福州對外經濟貿易職業技術學院，主修外貿。

陳先生於對外貿易相關業務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涵蓋銷售及採購、本地及國際供應鏈、物流及財務。陳先生曾作為諮詢意見的顧問之一參與福州市政府設立的外貿基礎設施。陳先生現任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企業協會諮詢委員會委員、福州市對外經濟貿易企業協會會員及福州市進出口商會會員。

本公司並無與陳先生訂立服務協議。陳先生之任期為兩年，惟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接受重選。陳先生有權獲得董事酬金每年200,000港元。陳先生之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現行市況、董事於本集團之職責和責任以及本集團之表現和業績)作出的推薦建議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i)陳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位，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ii)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陳先生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並無持有亦無視為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或短倉。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陳先生之其他資料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陳先生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先生加入本公司。

(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江俊榮先生(「江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起生效。彼亦獲委任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起生效。

江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江先生，36歲，持有澳洲麥格理大學商業學士學位。彼為澳洲註冊會計師協會的資深會員。江先生現為一間從事食品及飲料生產的香港公司的助理總經理。江先生在會計專業領域擁有逾5年工作經驗，並累積有14年以上的工作經驗。

本公司並無與江先生訂立服務協議。江先生之任期為兩年，惟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接受重選。江先生有權獲得董事酬金每年120,000港元。江先生之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現行市況、董事於本集團之職責和責任以及本集團之表現和業績)作出的推薦建議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i) 江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位，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ii) 江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 江先生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

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並無持有亦無視為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或短倉。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江先生之其他資料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江先生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江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啟軍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陳劍先生及張啟軍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皓安先生、江俊榮先生及王小寧先生。